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1)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1,726,554	1,706,409
現金(1)	516,085	498,475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697,639	695,871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512,830	512,063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104,948	137,185
流動金融資產(4)	697,639	695,871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697,639	695,871
應收款項(6)	94,470	127,351
短期貸墊款(7)	10,478	9,834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983,783	1,090,308
流動負債(8)	1,044,134	1,149,659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00,173	98,880
存入保證金(10)	39,822	39,528
應付保管款(11)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9,467	25,843
可用資金(E=A+B-C-D)	838,252	727,443
長期投資(不包含長期定期存款)	67,193	93,060
「可用資金」加「長期投資合計數」	905,445	820,503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6：114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可用資金期末較期初減少84,942千元，主要係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及學生公費及獎勵金依實際需要核核實支出，致期末可用資金減少。

7：114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千元

科目	金額
用人費用	1,272,142
服務費用	1,226,538
材料及用品費	308,021
租金與利息	65,219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5,29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3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70,32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6,394
其他	445
合 計	3,607,733